# 吐鲁番市鄯善县人民医院分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弱电工程

# 采购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吐鲁番市鄯善县人民医院分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弱电工程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吐鲁番市高昌区青年路670号新疆德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9月22日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DH（CG）2022-055

项目名称：吐鲁番市鄯善县人民医院分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弱电工程采购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8071086.52元

最高限价：8071086.52元

采购需求：综合布线、公共广播、多媒体会议、数字时钟、排队叫号、医护对讲、视频安防监控、门禁管理、电子巡更、电梯五方通话、机房工程、LED大屏信息化交互。（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90历日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营业执照；

（2）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以上资质及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项目经理资格：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不得担任其它在建项目;

（4）社保缴纳证明（投标企业提供被委托人、建造师近1个月及以上单位社保缴纳凭证）；

（5）投标人如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官方网站上查询有围标、串标等违法记录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6）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其它由法律法规要求的限制条件；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9月2日至 2022年9月8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6:30至2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吐鲁番市高昌区青年路670号新疆德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售价：300**元/份(售后不退)

**获取招标文件时须递交：**

1. 营业执照副本原件；（2）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还应携带《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3）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以上资质及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4）注册建造师资格证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原件；（5）社保缴纳证明（投标企业提供被委托人、建造师近1个月及以上单位社保缴纳凭证）；（6）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截图（需显示查询时间及网址，查询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

特别说明：因疫情原因，投标单位通过电子邮箱方式报名。按照以上要求将报名资料扫描成一个PDF文件发送至2492412371@qq.com，备注单位名称+项目名称+联系方式，审核通过后通过邮箱发放招标文件。（投标企业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者不予获取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9月22日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吐鲁番市建正建筑工程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四楼

开标时间：2022年9月22日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吐鲁番市建正建筑工程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四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1. **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招标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鄯善县人民医院

地 址：鄯善县楼兰西路117号

联系人：张萍

联系方式：1530995912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德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吐鲁番市高昌区青年路670号

联系人：李静15309959126

联系方式：18509959177